

西安文理学院

关于 2024 年五一国际劳动节放假的通知

各单位及全体师生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4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3〕7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 2024 年劳动节放假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1. 5 月 1 日至 5 月 5 日（第 10 周星期三至第 10 周星期日）放假，共 5 天。4 月 28 日（第 9 周星期日）正常上课，执行双周星期四课表，5 月 11 日（第 11 周星期六）正常上课，执行双周星期五课表。

2. 劳动节后上班时间调整为夏季作息时间：上午 8:00-12:00，下午 14:30-17:30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 严格门禁管理。校外无关人员及车辆一律不得进校。

2. 严格值班值守。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值班值守制度，电话保持畅通；值班人员 24 小时在岗，出现紧急、重大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带班校领导及校党政办并妥善处置。

3. 严格请假报备。全体处级干部离市外出需严格履行请假报备手续，并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。

4. 保障后勤服务。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充分保障在校师生

“吃、住、学、用、医”等各方面需求。加强对校园食堂、超市等服务性单位的监管，切实维护师生权益。24小时服务热线畅通，有效回应师生员工的合理诉求。

5. 加强校园安全。加强对校内水、电、气、食品、车辆、网络、实验室等重点环节和重点部位的监管，开展安全巡查和维修，查漏补缺，一旦发现安全隐患，要立即采取整改措施，杜绝校园安全事故发生。

6. 公务用车定点封存停放要求。封存时间分别为4月30日19:00至5月5日19:00，所有公车封存于明德楼地下停车场，班车封存于翠华路家属院内。假期党政办严格按照公车管理规定执行，值班备勤车辆不得用于与值班工作无关的事项，如确因工作需要使用公务车辆，须报党政办主任，并在公务用车使用平台办理用车审批后方可使用。

